

新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局
108 年第 1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2 月 27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地點：新北市政府 0644 會議室

主席：湯召集人瑞雪

記錄：游舒涵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略

貳、頒發聘書：頒發聘書予黃瑞汝、郭玲惠、彭莉惠等 3 位委員。

參、性別新知分享：《我和我的冠軍女兒》電影心得分享。

肆、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說明：

一、上次(107 年第 2 次)會議業於 107 年 8 月 7 日召開完竣，並函送各委員在案。

二、會議紀錄請參閱附件 1(第 4-10 頁)，提請確認。

決議：確認通過，會議紀錄備查。

伍、歷次會議主席裁(指)示事項辦理情形

說明：歷次會議決議事項請參閱附件 2(第 11 頁)，皆已辦理完竣，提請確認。

決議：確認通過。

陸、報告案

【第一案】

案由：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本局 107 年 1-12 月辦理情形及 108 年工作計畫規劃辦理情形，報請公鑒。

說明：

一、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本局 107 年 1-12 月辦理情形已填報完成，請參閱附件 3-1(第 12-19 頁)。

二、108 年工作計畫規劃辦理情形，請參閱附件 3-2(第 20-25 頁)。

報告單位：本組幕僚單位

委員建議事項：

一、108 年工作計畫對應本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修正類別：

- (一) 客家家庭性別平等計畫：由「人口、婚姻與家庭」改為「社會參與」類別。
- (二) 性平愛玩客計畫：由「人口、婚姻與家庭」改為「教育、文化與媒體」類別。
- (三) 園區醃漬趣：由「教育、文化與媒體」改為「人口、婚姻與家庭」類別。

二、各項計畫建議：

- (一) 如何於業務中融入性平觀點，建議於補助類納入性平課程或相關成果、業務考核類增加性平項目；頒獎時融入性平觀點。
- (二) 社會參與篇：培力女力「6、增能婦女團體辦理女力培力計畫，提升參與決策機會及倡議能力。」

1、客家好女力計畫：

- (1) 如何透過青年智庫團平臺提升弱勢或偏鄉客家婦女參與決策機會執行情形，請補充計畫內容。
- (2) 義民爺文化節之城市交流部分，工作內容請改由女性擔任主持、主祭職位之機會，以符合促進婦女參與決策之性別目標。
- (3) 善用文化部-文化習俗檢視表進行性平檢視。

2、客家家庭性別平等計畫：

- (1) 客屬社團女性理事長比例提升百分比應可提高目標值。
- (2) 未來請提供客屬社團理監事男女統計數據，作為後續推動任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目標之參考。

- (三) 社會參與篇：培力女力「7、增進婦女及性別團體之國際接軌能力及機會，鼓勵進行國際交流。」

1、客家女性國際展風華：

- (1) 本項工作重點傳達在地性別經驗與國際視野。
- (2) 交流活動中，無論是致詞、接待、簡報、贈送物品或文宣品等，皆是性平推動及發揚新北特色之項目。

- (四) 人口、婚姻與家庭篇：性別意識的人口與家庭計畫「1、依轄內社經發展狀況與不同性別人口進行性別統計，作為辦理促進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之依據。」

1、園區醃漬趣：

- (1) 主打「醞出性別平等」口號，藉以翻轉性別刻板印象。
- (2) 訂定策略性性別目標如親子、父子等，作為執行推動之方向。
- (3) 可邀請社會局性平 CEO 出席活動，加強性平觀念宣導。

決議：

- 一、請修正計畫 108 年工作計畫類別，以符合本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
- 二、請修正下列計畫之 108 年工作內容：
 - (一) 客家好女力計畫：請補充青年智庫團平臺及義民爺文化節之城市交流部分女性參與決策之質化內容。
 - (二) 客家家庭性別平等計畫：請提高客屬社團女性理事長提升百分比。
- 三、請參照委員建議思考 108 年執行策略，並作為 109 年工作計畫研擬之參考。

【第二案】

案由：提報本局 107 年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報請公鑒。

說明：

- 一、本局 107 年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已彙整完成，請參閱附件 4-1(第 26-42 頁)。
- 二、108 年工作項目規劃情形，請參閱附件 4-2(第 43-44 頁)。

報告單位：本組幕僚單位

委員建議事項：

未來撰寫性別統計分析時，注意事項如下：

- (一) 題目應以性別觀點訂定。
- (二) 內容應納入質化項目，以文化活動為例，可統計不同性別對於學習、瞭解程度或對文化認知之差別性，而非僅統計參加人員之男女比例。
- (三) 統計分析之結論，應回饋至施政及相關具體作法。
- (四) 可組成焦點團體進行討論，有助聚焦主題。

社會局建議事項：

自製性平文宣/對外授課教材部分：可配合業務屬性如客語教師及薪傳師等，自編專屬性平教材或應用教具，以利性平業務之推動。

決議：

- 一、請將委員建議納入未來撰寫性別統計分析報告之參考。
- 二、請參照社會局建議，依所提工作計畫自編專屬性平教材或應用教具，提報本局 108 年度性別主流化執行成果。

【第三案】

案由：性平亮點方案本局 107 年 1-12 月辦理情形及 108 年亮點規劃情形，報請公鑒。

說明：

- 一、性平亮點方案本局 107 年 1-12 月辦理情形已填報完成，請參閱附件 5-1(第 45-46 頁)。
- 二、108 年亮點規劃情形，請參閱附件 5-2(第 47-51 頁)。

報告單位：本組幕僚單位

委員建議事項：

108 年亮點方案修正事項如下：

(一)「客家園區性平任我行」方案：

- 1、新增其他具體亮點措施，以豐富方案執行內容。
- 2、可參考「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性別友善環境評核指標」設計表格進行外館環境檢視，逐年進行改善。

(二)「性平教育從小開始」方案：改以具客家特色之「園區醃漬趣」方案替代本方案。

(三)「客家好長青 相挺為性平」方案：

- 1、將客屬社團人員及相關議題包裝成具客家特色方案，並深化亮點項目之執行效益。
- 2、將祭祀、習俗觀念納入性平宣導範疇。
- 3、性平課程講師應慎選具備性別意識之專業人員。

決議：

- 一、108 年性平亮點改以具客家特色之「園區醃漬趣」方案，替代「性平教育從小開始」方案。
- 二、請參照委員建議設計表格檢視本市客家文化園區之性別友善環境，並逐年進行改善。

三、請參照委員建議修正「客家好長青 相挺為性平」方案內容。

【第四案】

案由：跨局處性平議題本局 107 年 1-12 月辦理情形及 108 年工作計畫規劃情形，報請公鑒。

說明：

- 一、跨局處性平議題本局 107 年 1-12 月辦理情形，請參閱附件 6-1(第 52-54 頁)。
- 二、108 年工作計畫規劃情形，請參閱附件 6-2(第 55-57 頁)。

報告單位：本組幕僚單位

委員建議事項：

- 一、社會參與組 108 年度跨局處議題 1：翻轉性別刻板印象在地女性能力培力計畫(以居家水電修繕培力計畫為例)
 - (一)未來可針對一般客家女性或偏鄉農村女性之需求規劃開班內容。
 - (二)課程設計應納入性平觀念。
 - (三)邀請不同單位一起來推動，擴大執行效益。
- 二、社會參與組 108 年度跨局處議題 2：Stand up Speak out 農村姐妹一起來。
可參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女農筆記》，透過 12 位農漁業女性工作者從農經驗訪談，瞭解其故事背後之堅韌、勤奮與經營之困難，有助於計畫方案之具體推動與落實。

決議：

- 一、社會參與組 108 年度跨局處議題 1-翻轉性別刻板印象在地女性能力培力計畫：請參照委員建議，未來針對一般客家女性或偏鄉農村女性之需求規劃開班內容，並於課程中融入性平概念。
- 二、社會參與組 108 年度跨局處議題 2：Stand up Speak out 農村姐妹一起來：請參照委員建議，進一步瞭解農漁業女性工作者之實務經驗，有助於計畫方案之具體推動與落實。

【第五案】

案由：本局 108 年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情形，報請公鑒。

說明：

- 一、依據本府 107 年 7 月 3 日新北府研考字第 1071270998 號函辦理。
- 二、本局就 108 年度施政計畫、中長程計畫、活動計畫及工程計畫案，選定「108 年新北市客家社團研習成果發表會」及「客家園區性平任我行」等 2 案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今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已填報完成，並經本府性別平等委員、臺北大學法律學系專任教授郭玲惠女士協助審查在案，提本次會議審議通過後，將函送本府研考會備查，請參閱附件 7-1(第 58-65 頁)、附件 7-2(第 66-72 頁)。

報告單位：本組幕僚單位

決議：照案通過。

柒、臨時動議：

【第六案】

案由：108 年客家事務局性別統計指標增修，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各機關增修性別統計指標注意事項辦理。
- 二、本局性別統計指標計有(1)新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局好客研習教室課程學員人數、(2)新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局志工人數、(3)新北市客屬社團理事長人數、(4)新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局客家文化諮詢委員會、(5)新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局補助私立幼兒園推廣客語教學活動人數及(6)參與客語能力初級認證加強班課程人數共 6 項，今配合研習計畫變更修正第(1)項名稱為新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局 HAKKA 好學園學員人數以及整併客語能力中高級認證資訊，修正第(6)項名稱為參與客語能力認證加強班(初級、中高級)課程人數等 2 項，另第(3)、(4)項配合資料產製，修正指標資料更新時間。
- 三、以上提請各位委員提供寶貴意見。

報告單位：本組幕僚單位

決議：照案通過。

捌、散會(下午 4 時 40 分)

附件：出席簽到簿